

证券代码：831186

证券简称：金鸿药业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金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3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3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上官清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治理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总裁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相关会计准则，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及会计准则，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1. 议案内容：

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86,695,554.6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97,449,691.67 元。

为促进公司进一步健康发展，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费用不高于广东省物价局文件规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临时性委托理财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资金使用情况运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闲置资金投资稳健型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在任一时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具体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无抵押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包括但不限于中国银行、广发银行、浦发银行、工商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80 亿元的无抵押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业务，实际金额、期限、币种等均以金融机构最终审批结果为准，用于公司产品研发、委托研究和技术转让等相关研发开支，以及生产材料采购等日常经营周转。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与金融机构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具体授信业务，并签署相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上官清对公司向金融机构授信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包括但不限于中国银行、广发银行、浦发银行、工商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80 亿元的无抵押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业务，实际金额、期限、币种等均以金融机构最终审批结果为准，用于公司产品研发、委托研究和技术转让等相关研发开支，以及生产材料采购等日常经营周转。

上述综合授信贷款由公司股东上官清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免配偶）。担保方上官清与金融机构签订《保证合同》，此担保交易有利于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上官清、黄金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 15:00 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金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金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